

# 不小心转错账 对方拒不还款怎么办

现如今,网上银行、支付宝、微信等移动支付方式便利着我们生活的方方面面,手指只需在手机和电脑上轻轻一点,转账即刻完成。但“手滑”转错的故事也经常发生,因为不小心输错号码、名字导致转错了人,对方收了钱款后却拒不还钱,甚至拉黑、删除自己……如果碰到这种情况,难道我们只能“自食苦果”吗?近日,长春市九台区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审理了一起不当得利纠纷案件。

2024年1月,某公司会计小刘在向员工发放工资时,在搜索公司员工姓名“王一某”时,误将“王二某”错认成“王一某”,将6530元工资错误发放至王二某账户,而王二某已是某公司退休人员,无需发放该款项。2月,会计小刘再次发放工

资时意识到错转工资,便将情况上报至公司。公司负责人多次联系王二某请求其退还6530元,但王二某拒不偿还,声称从未收到过此款,某公司遂起诉至九台法院,并提供向王二某实名注册的银行账户转账的银行流水以及其多次拒不还款的相应材料,请求王二某退还某公司全部错转款项。

法院经审理认为,原告某公司在办理工资转账时,因输错收款人姓名,导致将款项错转至被告王二某的账户,被告取得涉案款项无法法律依据,构成不当得利。原告某公司作为受损一方有权要求作为得利人的被告王二某返还错转的款项,故法院对原告某公司的诉讼请求予以支持。

法官说法:“不当得利”是指没

有法律根据取得不当利益致使对方受损的法律事实。该项制度的理论基础在于“任何人不得基于他人之损失而获得利益”。目的是为了调整财产变动中失衡的利益关系,由于得利人取得不当利益没有法律上的根据,应当返还给受损失的人,由此形成了以不当得利为内容的债权债务关系。

君子爱财,取之有道,面对天降“横财”,切勿在金钱面前迷失自我。同时,在享受网上银行、微信、支付宝等移动支付方式带来的便利时,也要在每次使用时仔细核对收款人的名称、账号是否正确,一旦发生转错账的情况,记得第一时间联系对方,并收集和保存好相应的证据,以便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 发挥人民调解基础性作用 绘就诉源治理好“枫”景

为扎实推进“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工作,做深做实诉源治理,近日,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联合长春市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管委会社会事业发展局、泉眼镇司法所、劝农镇司法所、四家乡司法所开展座谈交流,就如何进一步落实纠纷前端化解、充分发挥辖区人民调解员作用进行研判会商。

现场向与会人员介绍法庭在诉源治理、多元解纷、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工作情况,并指出,要学习先进地区人民调解工作的机制和经验,以法庭轮值、委托调解、委派调解等方式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员作用,真正把矛盾纠纷化解在

基层、化解在萌芽。

管委会相关负责同志介绍了辖区矛盾纠纷调处情况,并表示将依托辖区充足的调解资源,探索打造基层社会治理的“莲花山经验”。双方就法庭人员配置、类案化解、业务指导等工作及下一步进展充分交流意见。

人民法庭是推进社会治理、服务乡村振兴的最前沿,二道法院莲花山人民法庭将加强与基层共治单位的协调互动,完善诉源治理联动机制,延伸诉讼服务触角,探索符合辖区群众诉求的多元解纷新路径,绘就诉源治理好“枫”景。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 买完假证竟敢到交警队查询 敦化一男子“自投罗网”

近日,赵某到敦化市公安局交警大队窗口处理车辆违章,窗口民警在核对证件时发现,赵某所持驾驶证为伪造的机动车驾驶证。

调查发现,赵某因不想考试图方便,于2023年花4000多元通过李某(另案处理)买了一本准驾车型为C1的机动车驾驶证,近期登录“交管12123”处理违章,发现查询不到驾驶证信息,到交警大队窗口处理时被现场查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相关规定,赵某涉嫌买卖身份证件罪,目前已移送检察机关。

敦化交警提示:

近年来,随着物质生活水平提高,家用汽车几乎普及到

每家每户,取得机动车驾驶证,自己开车,出行更方便快捷,然而有人急于取得驾驶证又不想费心费力去学习考试,容易被不法分子利用。

为了维护公共安全及驾驶人自身安全,我国法律法规对机动车驾驶证的取得设置了严格的程序,交警提醒:请通过驾校培训学校报名练车考试,切勿相信花钱就可以买驾照,最终驾照没拿上,自己还可能触犯法律。

请广大驾驶人朋友遵纪守法,为了确保自己和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驾驶机动车上路应当牌证齐全,切不可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驾驶证,否则将受到严肃处理。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 长春市公安局宽城区分局 开展“法治进校园安全讲座”宣讲活动

为进一步加强校园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在校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营造安全良好的校园环境,构筑“平安校园”安全防线,近日,长春市公安局宽城区分局北京大街派出所民警张益铭来到辖区学校开展“法治进校园安全讲座”宣讲活动。

此次宣讲旨在全面提升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民警对交通安全、网络安全、校园防拐、预防欺凌、抵制毒品等方面,通过以案说法、以理释法、以身教法,深入浅出、通俗易懂地向同学们介绍了自我保护的各种方法以及遇到不法侵害的应对方法,详细讲解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特点及所应承担

的法律责任和引发的后果,并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有效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行为的对策和建议,帮助青少年学子筑牢一道心理安全防线。整个宣讲过程师生认真听讲,积极互动,现场气氛十分活跃。

通过开展此次安全宣讲进校园主题活动,切实增强了广大师生学法、懂法、守法的法律意识和自我安全防范能力,为警校联动、护航成长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下一步,北京大街派出所将持续开展校园安全宣讲活动,不断加强校园及其周边的巡逻力度,用实际行动为孩子们的健康快乐成长保驾护航。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 白山边境管理支队十四道沟边境派出所 开展普法宣传进企业活动

为进一步强化辖区群众法律意识,白山边境管理支队十四道沟边境派出所,迅速开展分

析研判,积极走访中铁一局等用人单位,组织民警扎实开展普法宣传进企业活动。张晓元

## 白山边境管理支队十四道沟边境派出所 细致排查安全隐患 全力护航校园安全

为切实筑牢校园安全屏障,近日,白山边境管理支队十四道沟边境派出所民警深

入辖区学校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切实筑牢校园安全屏障。 闫章辉

## 长春整治校园周边非法营运车辆

3月22日,查处涉嫌从事非法营运网约车5台



查处涉嫌从事非法营运网约车

为规范全市道路运输市场秩序,长春市交通运输部门联合公安交警部门,持续对“两站一场”、校园、商圈、客运枢纽等重点区域开展非法营运整治,禁止合规车辆从事营运,坚决维护公平市场秩序。近日,执法人员针对校园周边非法营运行为进行了集中治理,全力保障学生出行安全。

3月22日,通过大数据摸排和现场科技化执法手段,长春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执法六大队联合公安交警,在净月大学城附近查处涉嫌从事非法营运网约车5台,对查实的非法营运车辆和违规派单的网约车平台,执法部门都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绝不姑息。

执法人员于大江在接受城市晚



执法人员开展非法营运整治 本组图片 长春市交通运输部门供图

报全媒体记者采访时表示,“大学校园一般距离市区较远,学生出行需求也多,在此提醒同学们,非法营运隐患多危害大,乘坐‘黑车’人身和财产安全没有任何保障,出行一定选乘正规营运车辆,不轻易相信揽客人员,可多选乘公共交通出行。”

长春市交通运输部门将与公安交警部门持续开展常态化、长效化联合执法,加强对校园周边、商圈、医院、各出城口等重点点位执法巡查力度,持续保持高压打击态势,保障学生和市民良好出行体验,打造安全、畅通、有序的交通环境。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 因房屋所有权问题姐弟关系破裂 民警耐心交谈化解多年矛盾纠纷

长春市公安局朝阳区分局桂林路派出所依托“警地融合”“警民融合”工作机制,立足“派出所主防”定位,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紧盯矛盾纠纷“小、多、繁、难、杂”五个要点,主动探索精准排查、多元化解、源头预防、综合治理工作机制,推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提质增效,近日,成功化解一起多年房屋产权矛盾纠纷。

3月15日上午,几个人争吵着走进桂林路派出所的大门,让警察帮忙主持公道。民警尹航将几人带到矛盾纠纷调解室,耐心询问事情详细经过,了解到双方是因为房屋的产权问题引起了纠纷。

据刘女士介绍,自己母亲生前就这套房屋的所有权一直来回奔波,十多年间一直想寻求法律援助,

虽然没有结果,但是一家人始终住在这里;而宋先生则表示,法院早在2018年就判决该房屋的所有权归自己所有,但是这么多年,自己始终没有享受到合法权益,现在只不过是把自己的东西拿回来。为了将事情的来龙去脉调查清楚,民警约定双方三天后再来到派出所解决问题。

随后,尹航第一时间走访街坊邻居,向社区民警了解情况。原来,刘女士和宋先生系姐弟关系,多年前,家里老人在世时,就对这套房屋的所有权达成了口头一致,但因此间曾多次发生矛盾,导致姐弟关系破裂,多次协商不成便闹到了派出所。了解情况后,民警拟定了一个解决方案,可是没想到,三天后双方再次见面时依旧互不相让,民警只好将二人分开,进行单独约谈。

起初,双方都坚持自己的想法,互相指责对方过错,民警在从法律角度、亲情方面进行分析的同时,还发动姐弟双方的亲朋好友一起进行劝说,最后姐弟双方同意了民警提出的解决方案,即房屋的所有权归刘女士所有,但刘女士需要向宋先生支付相应补偿款。至此,这起因困扰双方十余年的矛盾纠纷圆满调解成功,姐弟双方也都握手言和,重拾了亲情,还对民警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 and 思虑周全的处事能力表示认可和感谢。

春风化雨解纠纷,姐弟亲情再升温。下一步,桂林路派出所将不断探索创新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新方法,真正把矛盾风险化解在基层一线,把平安幸福守护在群众身边。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